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廣東康華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 GUANGDONG KANGHUA HEALTHCARE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89)

### 自願性公告

### 有關可能收購之不具法律約束力框架協議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自願作出。

#### 可能收購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作為買方)與賣方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框架協議，內容有關按向賣方購買股權及／或向各目標公司注資之方式，可能收購各目標公司超過51%但不多於60%股權。根據本公司初步了解，目標公司主要從事醫療、康復及培訓之業務，且目前於中國安徽省管理及經營多間民營非盈利機構，包括一間專科醫院、一間一級綜合醫院、九間殘疾人康復中心及一間職業培訓學校。

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其所知、所悉及所信，賣方為獨立第三方。

根據框架協議，本公司已向賣方支付誠意金人民幣5百萬元(「誠意金」)。倘訂約雙方出於本公司之原因未能就可能收購達成正式協議，誠意金會被沒收。倘可能收購出於賣方或目標公司之原因未能順利完成，賣方須向本公司退還兩倍金額之誠意

金。倘訂約雙方因不可抗力事件未能就可能收購達成正式協議，賣方須向本公司全數退還誠意金。由於支付誠意金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低於5%，支付誠意金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下本公司之須予公布之交易或上市規則第十三章下本公司向實體作出墊款。

根據框架協議，本公司正就目標公司進行盡職調查並與賣方磋商，務求就此訂立正式及具約束力之協議。倘本公司於盡職調查過程中發現目標公司之前景存在重大問題或不確定因素，本公司有權單方面終止框架協議，賣方須隨即向本公司全數退還誠意金。此外，框架協議訂有自框架協議日期起計為期三個月之獨家期限，在此期間，賣方不可就可能收購與任何其他第三方訂立任何協議或進行磋商。

相關訂約方仍在磋商可能收購之交易架構及主要條款，尤其是代價、將予收購之股權數量、交易實體、賣方提供之利潤保證安排及完成後之合作等。董事會目前預期，將以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首次公開發售H股之所得款項撥付可能收購(如落實)之代價。

### **進行可能收購的理由**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民營醫院運營及醫院管理服務。該可能收購符合本公司之擴充戰略需求，有關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預期該可能收購(如落實)將為本集團帶來重大協同協益，並可幫助本集團進一步拓展於中國醫療行業之版圖。收購目標公司亦可令本集團之服務範疇擴展至殘疾人康復服務。因此，董事認為該可能收購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一般事項

除有關保密性及排他性若干條文、盡職調查及誠意金外，框架協議之其他條款不具法律約束力。框架協議不一定導致就可能收購訂立正式及具約束力之協議。董事會謹此強調，可能收購不一定會進行，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並無就可能收購訂立任何具約束力之協議。由於可能收購不一定能落實進行或最終能順利完成，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倘可能收購落實進行，根據上市規則，可能收購可能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布之交易，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另行發出公告。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廣東康華醫療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689)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賣方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就可能收購訂立之框架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之任何實體或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可能收購」	指	可能收購各目標公司超過51%但不多於60%股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安徽樺霖醫療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與合肥鑫谷康復醫療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賣方」	指	共同持有各目標公司全部股權的個別人士，彼等均為獨立第三方

承董事會命  
廣東康華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君揚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王君揚先生(主席)

陳旺枝先生(行政總裁)

王偉雄先生(副主席)

王愛勤女士

非執行董事：

呂玉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銘灃先生

陳可冀醫生

陳星能先生

\* 僅供識別